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组 1： HZSGCJS-2024006

包组 2： HZSGCJS-2024007

项目名称：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堂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

采购人：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 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4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堂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采购方式

项目名称：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堂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838827 元（合同金额以实际签订为准）

（其中包组 1：2142015 元 包组 2：696812 元）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共分为 2 个包组，可兼投不可兼中，按照包组 1 至包组 2 的顺序评审，如某投标人被推荐为包组 1 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其不再作为包组 2 的有效投标人。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堂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项目编号：HZSGCJS-2024006

采购包 1 预算金额：2142015 元（合同金额以实际签订为准）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一年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1-1	餐饮服务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堂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1(项)	详见 第二部分	2142015 元（合同金额以实际签订为准）	否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堂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项目编号：HZSGCJS-2024007

采购包 2 预算金额：696812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为主）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一年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2-1	其他服务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1(项)	详见第二部分	696812元((合同金额以实际签订为准))	否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二)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

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4）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5）投标人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函”）。

(4) 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三. 响应参与方式:

(一) 领购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清晰原件）一式两份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招标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公章的原件）（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2.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办理，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

(1) 本项目采用“线上报名”或“现场报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2) 线上报名的投标人请在“获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资料（盖章后的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发送至邮箱（hzzbd1123@163.com）并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邮件报名资料并检查无误后，投标人即可邮寄纸质版的报名原件资料（邮寄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收件人：江工，电话：0752-2271452）。请投标人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寄出后及时将快递单号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密封完好，如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损坏或遗失等现象，供应商将自行承担风险和责任。

(3) 现场报名的投标人请在“获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资料盖章一式二份到招标公告规定的地点领取招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报名资料并检查无误后即报名成功。

四、获取招标文件（登记时间）

时间：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7月26日期间09时00分至12时00分，14时30分至17时30分止（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

获取方式：资料费用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4年8月9日09时30分(注09时00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自投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个日历日)。

开标时间：2024年8月9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惠州市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开标室。

六. 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一)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二) 发布公告的媒介：

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hnzbcbgxxw.com/>；

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

(三) 相关公告在媒介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七. 本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

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沥林镇公路南2号

联系人：田老师

联系方式：0752-38657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斜下22号小区报关报检服务楼7层01办公至06办公

联系方式：0752-227145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小姐

电话：0752-2271452

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9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招标文件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一、供应商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二）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

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6) 投标人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

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二、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一）项目概况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供应商为学校食堂提供食品原材料配送服务。学校在校人数一年约？人，用餐人数约 500 人，含早中晚三餐。配送内容包含：蔬菜瓜果、禽肉、粮、油、酱料和辅料等。

1、采购预算：2142015 元（合同金额以实际签订为准）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以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二）服务内容及基本要求

1、项目基本要求

(1) 供应商所报的食品价格均为包含了货物、包装、运输、保险、税费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供应商不能因为开发票等手续再向采购人申请款项。

(2) 最终供货食品及数量以采购人提前通知的数量为准。采购人有权对供货清单作适当修改调整或对食品数量作适量增加或减少。

(3) 供应商所提供食品的技术指标不能低于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要求。

(4) 供应商免费配送货物到采购单位。

(5) 送货时间和地点：中标人必需在每日 5：00 前将甲方所需食材配送至采购人食堂，并提供一式三联的送货单作为验收凭据，采购人验收并签字确认。

(6) 供应商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采购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供应商。因供应商原因延误交货时间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并由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7) 供应商不得变更供货清单，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商标、名称、产地、规格和重量等）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书面向采购人申请。

(8) 包装与标志要求。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标志：每件包装需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并标明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单位及地址和采收日期。

(9)采购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进行不定期检查，供应商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招标人给予书面警告并记录在案，供应商无条件收回所供应的食品并给予采购人书面答复说明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并在1小时内更换好所有食品，情节严重的可取消其供应资格。

(10)供应商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若中标后后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协议，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中标人提供服务人员、车辆、场所、方案等要求：

- (1) 检测员、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机动车驾驶员；
- (2) 具备学校食堂食材配送经验；
- (3) 提供食材配送方案。
- (4) 集体食堂食材配送安全管理方案。
- (5) 集体食堂食材配送应急方案。
- (6) 拥有固定配送场所、配送车辆、冷藏车、冻库、保鲜库、检测室。

3、配送食品质量要求

供应的各类副食品需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食品卫生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所供副食品优质新鲜，符合卫生防疫部门、检验检疫部门的各项合格指标，并有完整的销售合格标注或证书。供应的蔬菜、瓜果食品，需符合国家《农产品安全质量无公害 蔬菜安全要求》、《食品中污染限量》、《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规定和采购人有关的质量要求，严格遵守广东省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供应质量需经过粗加工，食用率达95%以上。供应的肉类、蛋类、水产类食品，需符合相关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要求，需符合采购人提出的有关特殊要求和质量标准。在每次送货时，要将肉菜等的卫生检验报告随同供货清单交由采购人。如出现质量问题或保质期不足的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所提供的物品或食品。若因食品质量引起食物中毒（经工商、卫生防疫部门鉴定），中标单位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应资格。

4、食品配送便利性及相关配送要求

(1) 中标单位配送的蔬菜应为 24 小时内采收、分拣、配货、配送的新鲜食材，肉类食材在正规肉联厂加工完毕后应 8 小时内配送给采购人，综合考虑到食品食材的特殊性质，为保证食材的新鲜度，货物运输时间尽量做到在规定时间内送达；对小量常用品的临时需求，能做到 1 小时内送到。

(2) 中标单位首次供应时，应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照正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给采购人备案。

(3) 每次供应时应向采购人提供加盖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

(4) 数量要求：保证配送品种斤两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收数量为准，每次根据采购人的电话或其它方式通知订购品种、数量后，按时运送物品到指定地点，中标单位随货提供注明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售价及总金额的商品送货清单，中标单位每次随货送上一式三份的送货清单，供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中标人持一份，采购人持二份，作为送、收货的凭证。

(5) 送货时间要求：一般为每天按采购人的时间要求将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中标单位如送货迟到超过 30 分钟，按当天总货款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给采购人。

(6) 由于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中标单位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

(7) 采购人对应急食品及政府扶贫农副产品采购有自主权，采购人有权直接采购，不受中标单位和本项目制约。

5、食品安全要求

投标人应配备检测（分析）设备及检测方案，对配送的每一批次蔬果、肉类等进行农残检测，检测项目应涵盖供应产品的质量要求所涉及项目，确保食品安全。

6、食品供应链要求：

为确保食品安全，满足自有种养殖基地，最好自己建设、租赁的或者投资合作的蔬菜基地，从食品的源头开始把控整个食品供应链，务必让食品健康可控，所有食品的来源需清晰。蔬菜应当来源于受到地方部门监管的自有基地、商品菜基地或蔬菜专业流通市场，每批次产品须有检测报告，批次检测合格方可供应。

7、运输要求

供应商要有不少于 3 辆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保障采购人的货物运输。(供应商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自有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相关证明材料或租赁车辆合同),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食品运输需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注意通风散热;蔬菜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存档。

8、仓储要求

供应商要有不小于 100m³ 的自有冷库或租赁冷库。

9、检验能力

供应商具有自主购买食品安全检测设备,并能提供以下内容的检测:药残留快速检测、重金属检测等检测设备。

10、中标单位履约期间服务承诺

(1)中标人需附品牌或正规肉联厂肉类采购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相关负责人联系方式等材料。

(2)每月综合考核服务满意度满分为 100 分,合格标准为 80 分,满意度低于 80 分的每下降 1%扣除当月结算金额的 1%。一年内累计出现低于合格满意度次数超过 6 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中标单位需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次月未作出整改的,采购人将发出警告信 1 次,连续因同一问题发出警告信 3 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其供货资格,直至中标单位完成整改,采购人验收通过为止。

(4)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监督、管理;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质量管理体系、环境卫生管理制度、配送服务制度、车辆运输管理方案、人员培训制度及售后服务制度等。

(5)提前终止供货服务的一周前,需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考核标准:总分为 100 分。				
项目	序号	评分细则	扣分	备注

配送要求	1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 2 分	2	
	2	在协议供货期，未在规定时间内(迟到超过半小时以上)完成配送、供货，每次扣 2 分	2	
	3	实际配送货物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在 1.5 小时内补充的，每次扣 5 分	5	
	4	配送食材未使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实际配送的货物与订购货物的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每次扣 10 分	10	
	5	相应批次的货物未能提供相关合格检验证明的，每次扣 8 分	8	
质量要求	6	食品卫生不符合要求，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的，每次扣 10 分	10	中标单位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7	滥用或过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每次扣 5 分	5	
	8	货物品质与招标文件不符，并未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 5 分	5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9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违反制度操作的每次扣 2 分	2	
	10	配送人员不配合采购人管理或出现其他服务问题的，出现一次扣 2 分。	2	
	11	没有相关应急预案的，每次扣 2 分	2	
	12	造成重大事故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每宗扣 10 分	10	

	13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每次扣10分	10	
	14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5分	5	
满意度要求	15	被用户投诉，情况属实的，每宗扣2分	2	
	16	被媒体曝光新闻的，每宗扣10分	10	
其他	17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的，每发现1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型，每次扣5分	5	
	18	抽查食材零售价格发现价格偏高情况（高于同期惠阳区周边不少于三家市场同类食材的平均零售价格或大型超市最低价），出现一次扣5分。	5	

11、中标单位在履约期间被取消供应资格或终止合同

(1)采购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认真验收，采购人有权进行不定期检查，中标单位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招标人给予书面警告并记录在案，中标单位无条件收回所供应的食品并给予采购人书面答复说明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并在1小时内更换好所需食品，情节严重的可取消其供应资格。

(2)中标单位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若中标后后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协议，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中标单位供应的各类副食品需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食品卫生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所供副食品优质新鲜，符合卫生防疫部门、检验检疫部门的各项合格指标，并有完整的销售合格标注或证书。中标单位供应的蔬菜食品，需符合国家《农产品安全质量无公害蔬菜安全要求》、《食品中污染限量》、《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规定和采购人有关的质量要求，严格遵守广东省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供应质量需经过粗加工，食用率达95%以上。供应的肉类、禽蛋类、水产类食品，需符合相关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要求，需符合采购人提出的有关特殊要求和质量标准。中标单位在每次送货时要将肉菜等的卫生检验报告随同供货清单交由采购人。如出现质量问题或保质期不足的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所提供的物品或食品。

(3) 中标单位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工商、卫生防疫部门鉴定查实后确属供应方责任，中标单位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应资格。

(4) 采购人有权随时抽查中标单位的供货食品入货清单进行市场调查，发现中标单位有虚报或隐瞒供货食品市场价存在欺骗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终止合同。

(5) 投诉处理：如中标单位的供货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人调查取证并知会中标单位，确认中标单位是否违反合同要求。如第一次违反要求则给予中标单位书面警告，第二次则中标单位按当天总货款金额的 50% 支付违约金给采购人，第三次则取消供货资格。

(6) 保密条款

中标单位在实施货物供货期间，不得将供货的实际数量及供货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中标单位需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货物配送服务，并将配送人员的详细资料报采购人备案，货物配送人员需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三) 供应产品详细质量要求

1、粮油类

(1) 供应产品的质量要求：

① 米、油、面粉、豆类货物需符合卫生，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

② 米、油：要提供 QS 认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份、厂家电话号码。散装豆类：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质量需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③ 散装豆类：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中标单位所提供产品质量需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

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④中标单位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供应方责任，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2) 执行标准（如有最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

①大米的品质是由多方面因素决定的，主要从大米的品种，成熟情况，含水量等来检验，主要的方法和标准是看大米的存放时间长短的功能，综合上述因素，检验大米的品质，以其粒形、腹白、硬度及其新鲜度来确定。大米品种要求为标准一等米，不含添加剂。

②米类执行标准：GB1354-86 GB2715-2005

③大米的质量标准：

米的粒形：米粒形均匀、整齐、重量大没有碎米和爆腰米的品质较好，相反则差；（碎米是指米的体积在整粒的 2 / 3 以下的米；爆腰米为米粒上有裂纹的米，易碎、品味较差）；

米的腹白：米粒上呈乳白色的部分叫腹白，没有腹白的米，体积小、硬度低、易碎、蛋白质含量低，品质差；

米的硬度：米能承担机械力的程度叫米的硬度，凡是硬度大的米品质就高；硬度小的米，品质就差，易手成碎米；

米的新鲜度：米的品质检验除上述三种外，对其新鲜度和卫生状况的检查是最主要的方面。新鲜的米有清香味和光泽，无米糠和其它杂质、无虫草害、无异味、无霉味，用手摸时清爽、干燥；而陈米则颜色暗淡无光、染有虫害痕迹，甚至发霉、粘连占块，煮熟食用质感粗糙、口味差。

④油类执行标准（如有最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

色拉油：GB1535-2003 一级大豆色拉油

花生油：GB1534-2003

大豆油：GB1535-2003

葵花籽油：GB10464-2003

棉籽油：GB1537-2003

油茶籽油：GB11765-2003

玉米油：GB19111-2003

米糠油：GB19112-2003

⑤油类质量要求：每个食用油品种需色泽好，透明度高，无浑浊，无沉淀和悬浮物，粘度小，无分层现象，气味正常，无酸臭异味。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卫生安全标准，色泽、气味、霉变、真菌毒素、重金属污染物、农药等严格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原粮及成品粮色泽、气味需正常。霉变粒不得超过2%。真菌毒素：黄曲霉毒素B1（ $5\mu\text{g}/\text{kg}\sim 20\mu\text{g}/\text{kg}$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leq 1000\mu\text{g}/\text{kg}$ ）、玉米赤霉烯酮（ $\leq 60\mu\text{g}/\text{kg}$ ）、赭曲霉毒素A（ $5\mu\text{g}/\text{kg}$ ）。重金属污染物：铅（ $\leq 0.2\text{mg}/\text{kg}$ ）、镉（ $0.1\text{mg}/\text{kg}\sim 0.2\text{mg}/\text{kg}$ ）、汞（ $0.02\text{mg}/\text{kg}$ ）、无机砷（ $0.1\text{mg}/\text{kg}\sim 0.2\text{mg}/\text{kg}$ ）。农药：对磷化物、马拉硫磷等140余种农药规定了最大残留限量）。并根据用户需求的食用油等级保质保量完成供货。要求提供的食用油生产厂家信誉良好，有明确的商品标签，有生产日期、保质期、质量等级，并标明初制油的加工工艺（即用浸出法生产，还是用压榨法生产的）和是否用转基因油料生产，不许以次充好、以假充真。如将毛油当一级或二级油进行销售，将低价位的植物油掺入高价位植物油中进行销售，牟取暴利，一经查处，中标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

⑥面粉的品质检验标准

面粉的品质好坏有较明显的区别，主要从含水量、颜色、面筋质和新鲜度等几个方面进行品质检验。

水分：国家规定面粉含水量在12—13%之间，含水量正常的面粉用手捏有滑爽的感觉；如捏而有形无散，则含水量过多，不易存放；

颜色：面粉的颜色随着面粉的加工精度不同而不同，颜色越白精度越高，但其维生素含量低，如果保管时间越长或保管条件潮湿，面粉的颜色就会加深，品质降低；

面筋质：面筋质决定面粉品质，面筋质含量高，品质就好，但也有一点的含量标准，如果过高其它成分就相应减少，品质就不一定好；

新鲜度：新鲜的面粉有正常气味，颜色较淡，如果带有腐败味，霉味，颜色发深的面粉则是陈面粉；如因水分过多、产生发霉、结块现象，表明已变质；新鲜程度是鉴定面粉品质的基本标准和方法。

⑦散装豆类要求豆皮色呈各种大豆固有的颜色，光彩油亮，洁净而有光泽，

颗粒饱满，整齐均匀，无虫蛀粒，无杂质，无霉变。

2、瓜果蔬菜、辅料、佐料

(1) 供应产品的质量要求：辅料、佐料类需为正规厂家的产品，瓜、果、蔬菜需是优质货品，不得含有残留农药或污染物，中标单位需保证所供应的蔬菜符合卫生质量标准，同时承担因所供蔬菜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后果。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无公害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项目	指标 (mg/kg)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以 Hg 计)	≤0.01
铅(以 Pb 计)	≤0.2
砷(以 As 计)	≤0.5
氟(以 F 计)	≤0.5
硝酸盐(以 NaNO ₃ 计)	瓜果类≤600；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以 NaNO ₂ 计)	≤4

(2) 具体感观要求：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叶菜类：大白菜、小白菜、菠菜、甘蓝、芥菜、空心菜、茼蒿、苋菜、芹菜等绿叶菜类。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无畸形、异味，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茄果类：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瓜果类：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毛节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畸形、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马铃薯、芋、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需根、茎叶，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葱、蒜、韭菜、洋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需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豆类：扁豆、豌豆、毛豆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藕、慈菇、茭白、马蹄、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食用菌类：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苗类：绿豆芽、黄豆芽、香椿苗等。豆芽类禁止使用添加剂催芽，浸泡，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

水果类：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无畸形果，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重身结实。

3、肉类

(1) 肉类供应情况要求

①鸡、鸭、鹅等禽类：投标人配送的家禽类渠道来源正规可溯，以大型养殖场品牌产品为佳，禽类的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无内脏，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根据品种的不同而呈现出家禽原有的自然颜色，肌肉切面有光泽，表皮微湿润，不粘手。家禽的品质检验，主要是对新鲜度进行检验，一般根据家禽体外部特征变化，以感官检验方法从家禽的嘴部、眼部、皮肤组织及脂肪状况等方面判别品质好坏：

嘴部：新鲜的家禽嘴部有光泽、干燥、有弹性、无异味；

眼部：新鲜家禽的眼部，眼珠充满整个眼窝，角膜有光泽；

皮肤：皮肤呈淡白色，表面干燥，具有该家禽特有的气味；

脂肪：新鲜家禽的脂肪色白、稍带淡黄色有光泽、无异味；

肌肉：新鲜家禽的肌肉结实而有弹性，有特殊香味。

②猪、牛、羊等肉类：投标人配送的猪肉、牛肉、羊肉等渠道来源正规可溯，以大型养殖场品牌产品为佳，肉类来源于项目所在地正规肉联厂，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表面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无注水。

五花肉：要新鲜、皮簿、肉质好，并切除膈头膈尾的纯肥肉，无注水；

前上肉：不能有淋巴瘤，不带前腿，颜色要好，不能有淤血，猪毛，无注水；

扒肉：不能太簿，用手感要有沾性，肉红色，重量每条4—6斤左右，不要有淤血，白色为注水肉，无注水；

后上肉：不能太肥，要瘦肉多，无淋巴瘤，皮无斑点，无注水；

后瘦肉：肉色要好，不能有淤血，不能有肥肉、碎骨，表面上不能有发白积水，无注水；

肥肉：厚度为3厘米，3厘米宽，不要有瘦肉，无注水；

前梅肉：每条半斤左右，不能有猪油存在，无注水；

猪肝：最好为粉红色；

猪脚：净毛，斩块均匀，每块3厘米左右；

排骨：斩块均匀，每块 2 厘米左右，无注水；

牛肉：瘦肉呈均匀的鲜红色或深红色、有光泽，脂肪呈乳白色或微黄色。具有牛肉正常气味，无异味，瘦肉切面纹理清晰，皮下脂肪适度、均匀、形态丰满；肉质紧密、有弹性、表面湿润、不黏手、无注水；

牛腩：色泽新鲜、无杂质、无异味、无注水。

③鲜鱼：鱼体健康，体态匀称，游动活泼，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鲜鱼类质量的好坏主要通过感官来鉴别，其主要方法有：

眼睛：鲜鱼眼睛凸起，澄清有光泽，不新鲜的鱼眼睛凹陷，色泽浑浊不清，呈微蓝色；

鳃：鲜鱼的鳃紧闭，鳃片呈鲜红色，无黏液和污物，不新鲜的鱼鳃发暗，呈灰红，灰紫或灰色，有污垢；

鳞：新鲜的鳞片整齐，排列紧密，有黏液和光泽，轮层明显；不新鲜的鱼鳞片松弛，没有光泽，轮层不明显，腐败的鱼鳞片不仅松弛，并有大片脱落现象。

(2)所供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需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鲜肉确保每日新鲜，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冷冻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所有货物规格符合采购人提交的日采购计划中明确的具体需求。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3)所有货物规格符合采购人提交的日采购计划中明确的具体需求。

(4)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5)★所供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

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核查），鲜肉确保每日新鲜、无异味。（提供承诺函）

4、干货、副食品和调味料

（1）干货制品的质量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保证营养丰富、绿色安全、海味浓郁、易存放、食用方便，保质期长。从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到销售全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尤其是二氧化硫残留量、总砷含量不超过国家卫生标准；木耳类的水分含量不能超过国家标准要求，采购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的干货制品进行品质抽检，对质量未达到国家标准的干货制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2）副食品质量要求：副食品的质量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保证营养丰富、绿色安全、海味浓郁、易存放、食用方便，保质期长。从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到销售全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的副食品进行品质抽检，对质量未达到国家标准的副食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3）所有副食品调味料均为正规厂家生产，包装完整，所有产品有“QS”标志，标明商品名称、规格、生产商、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

（4）肉皮：脆，质量均匀为好，反之则为次之，如已发霉，并有哈喇味，即已变质；作为干肉皮，无论什么部位，体表洁净无毛，白亮无残余肥膘，无虫蛀、干爽，敲击时响声清；

（5）玉兰片：玉兰片以色泽黄白、洁净、肉厚、纤维少、节较密，体长不超过10—17cm的为最好，肉蒲节疏，纤维多而粗老的质量较差；

（6）黄花菜：又名金针菜；干燥，有清香味，菜色黄亮，身条长而粗壮，条杆粗细均匀者为佳；

（7）黑木耳：黑木耳的质量一般以条形大而完整，耳瓣舒展少卷曲，肉厚黑，富于光泽，体干不霉，无杂质和碎者为优，反之则差；

（8）银耳：银耳又称白木耳，以朵大、色洁白、有光泽、无杂质、根小、干度足、完整者为佳品，朵小、色黄、根大、无光泽、散碎者次之；黄黑色者质量最次，依上述标准可将银耳分为上中下三等。质量好的银耳，根部易酥烂，食之柔软，质量次则概况大而发硬；

(9) 香菇：根据采收季节和形状不同，香菇又分为花菇、厚菇、薄菇和菇丁四类，其中以花菇质量最好，厚菇次之，薄菇更差，菇丁质量最差；

(10) 花菇：朵小柄短，呈半球状，菇伞顶面有似菊花似的白色裂纹、肉厚、菌盖色泽淡黑，菇底褶，通过加工呈淡黄色、身干、质嫩、有芳香气味者为质好香菇；

(11) 厚菇：形状如伞，顶面无花纹，呈黑色并略有光泽、质嫩、肉厚、朵稍大、质量稍次；

(12) 薄菇：形状扁平、开伞、朵大、肉薄、菌盖表面浅褐色，菌褶白色，菌柄稍高，浅咖啡色，基部稍带红色或红褐色，质量比花菇厚，菇差，味淡；

菇丁：是指未充分发育的香菇，个小直径在 2cm 以下，味淡质差。

(13) 腐竹：腐竹又名豆腐皮和油皮，有一、二、三级品之分。

一级品：色泽黄亮、干燥筋韧、耐贮、无碎块。

二级品：颜色较一级品灰黄，干燥无碎块。

三级品：颜色更灰黄、无光泽、易碎、筋韧性差。

(14) 粉丝：质量好的粉丝，粉条细长，白净，晶莹透明、丝条均匀、整齐、干燥、不易手折断、无斑点、黑迹、无霉变、有粉丝特有的光泽。

(15) 干贝：上等干贝粒大完整、黄色干燥、肉质饱满、肉丝清晰，粗且有特殊香气。粒小、碎破、色淡无光泽者较次、破碎、发黑发霉的为变质品。

(16) 鱿鱼：市场上常见的鱿鱼有椭圆形和长方形，选购时应注意：体干、体形完整，光亮洁净、淡粉红色、片大头小、肉厚者为优。体型部分卷曲，尾部和背部红中透暗，两侧有微红点，体小而宽，肉薄者为次品。

(17) 海蜇：海蜇是出水母加式制成，选购时应注意色泽，以乳白色或淡黄色、气味清新、质厚均匀、个体完整、块大、无血黑(体肉红皮)有光泽的为上品，带有膜状血衣的为次品。

(18) 海参：检验标准主要是以体型的大小，肉质的厚薄及体内有无沙粒来鉴别；体型大、肉质厚、体内无沙者为上品；体形小、肉质薄、原体没剖开，体内不沙粒者较差。

(19) 紫菜：紫菜属海产红藻类植物，因鲜紫菜叶较宽大，经干制成长方块形，散片状卷筒形柔嫩微脆、叶薄、色紫清香鲜美的为品质优。

(20) 酱油：合格的酱油颜色比较红、亮，有光泽、透明，把这酱油倒在瓶子里后，摇一下，合格酱油产生的泡沫非常细腻，保持持久，挂碗现象非常好，有一种发黏的感觉；不合格的酱油泡沫比较大，很容易散去，挂碗现象不好，很容易滑落。

(21) 味精：色至白色结晶或粉末，具有特殊的鲜味，无异味，无肉眼可见杂质。

(22) 食醋：有正常食醋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与异味，无浮物，不浑浊，无沉淀，无异物，无醋鳗、醋虱。

(23) 酱腌菜：有酱腌菜固有的色、香、味，无杂质，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霉斑白膜。

(24) 酱类食品：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它异味、异物。

(25) 淀粉制品：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不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26) 食盐：晶整齐一致，坚硬光滑，呈透明或半透明，不结块，无反卤吸潮现象，无杂质，沾取少许尝试具有纯正的咸味。

(27) 腐乳：腐乳表面呈红色或枣红色，内部呈杏黄色，色泽鲜艳，有光泽。白腐乳外表呈乳黄色。块形整齐均匀，质地细腻，无霉斑、霉变及杂质。具有各品种的腐乳特有的香味或特征气味，无任何其他异味，滋味鲜美，咸淡适口，无任何其他异味。

(28) 辛辣料：辛辣料是采用植物果实和种子粉碎而配制成的天然植物香料，如五香粉、胡椒粉、花椒粉、咖喱粉、芥末粉等，辛辣料的主要原料有八角、花椒、胡椒、桂皮、小茴香、大茴香、辣椒、孜然等。辛辣料呈干燥状，具有该种香料植物所特有的色、香、味，没有不纯正的气味和味道，无发霉味或其他异味。

5、蛋类供货要求

①鸡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

②皮蛋：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③咸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

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6、水果类要求

水果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苹果、橙子、柑、石榴、杨桃、香蕉、圣女果、哈密瓜、西瓜、木瓜、提子、水晶梨、香梨、砂糖橘、金桔、沙田柚、奇异果、火龙果等，具体提供的品种顺应季节变化。以下为水果的质量要求：

（1）水果供应链要求：所有水果的来源必须清晰。

（2）所提供的水果应当色泽光鲜、水润饱满、无腐烂，果品表面清洁新鲜，无病虫害和机械损伤，带有芳香味。

（3）中标人所提供的果品应符合国家规定的绿色果品要求。应是优质、洁净，其品质、营养价值和卫生安全指标应严格符合国家的规定及相关食品卫生标准。

（4）水果检验标准(果品感官鉴别要点)

鲜果品的感官鉴别方法主要是目测、鼻嗅和口尝。其中目测包括三方面的内容：一是果品的成熟度和是否具有该品种应有的色泽及形态特征；二是果型是否端正，个头大小是否基本一致，三是果品表面是否清洁新鲜，有无病虫害和机械损伤等。鼻嗅则是辨别果品是否带有本品种所特有的芳香味，果品的变质可以通过其气味的不良改变直接鉴别出来，像西瓜的馊味等，都是很好的例证。口尝不但能感知果品的滋味是否正常，还能感觉到果肉的质地是否良好，它也是很重要的一个感官指标。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一）项目概述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学校在校人数一年约 1800 人，用餐人数约 500 人。服务主要内容：为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全体师生提供早、中、晚餐及工作餐等用餐食品加工制作和服务。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以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 2、采购预算：696812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为主）。
- 3、人员配置：12 人。
- 4、食宿方面：免费为中标单位提供餐食，但不提供住宿。

（二）服务管理事项

- 1、配合采购人做好食材、佐料等各类食材的验收与检测工作。

- 2、负责食品制作、餐饮服务、餐厅清洁及管理工作。
- 3、负责厨房食品制作任务和餐厅工作协调，确保员工关系和谐。
- 4、负责菜单的筹划和更换，以及新品种的研发。
- 5、按照要求控制好餐饮成本并保证菜肴质量、服务水平。
- 6、定期征求采购人对菜品质量意见，并按照规定及时改善。
- 7、负责食品卫生安全、厨房设施安全工作。

（三）工作标准

1、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食品卫生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其它相关标准和规范。

2、日常工作要求标准（见食堂人员配置及要求）。

（四）服务要求

1、提供早、午、晚餐服务，工作餐围餐服务。

2、供餐时间：

用餐时间为：早餐 6：10—7：40；午餐 11：45—12：45；晚餐 17：30—19：20；

3、采购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就餐服务时间，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配合。

4、所有费用包含在项目预算当中。

5、中标人应明确各岗位的目标和责任。对食堂服务各环节实施严格管理，厉行节约，提高工作效率，确保饮食安全。

6、采购人提供的设施设备以及所需食材，中标人应正常使用及认真处理。

7、采购人对中标人组建的服务团队进行业务归口管理，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制订工作制度和标准。

8、对中标人服务质量定期进行考核，并做好改进服务质量。

9、中标人在做好服务工作的同时，有责任向采购人提供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质量。

10、中标人须具备协助做好各类围餐工作的经验、能力，配合采购人做好围餐服务工作。

11、服务人员在上下班途中，上班中的伤亡事故一律由中标人承担。

12、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一经采购人发现，有权终止合同。

13、菜品要求

(五) 供餐标准

1. 早餐品种要求不少于：蛋类1款、流食类2款（乳、乳制品、自制豆浆、各式粥类等）、包点类不少于4款（各式面包、馒头、花卷、包子、中心西点）、粉、面类（米粉、河粉、面条）2款。荤素合理搭配；

2. 午餐品种要求不少于：主食2款（各式米饭、面食1款）、主菜2款、副菜2款、蔬菜含叶菜与根茎类2款、例汤1款，米饭、例汤任意添加。

(3) 晚餐品种同午餐一致；

(4) 另根据情况提供工作围餐及工作餐服务。中标人应按采购方制定的标准提供工作用餐服务。主厨须具备工作餐制作水平，按照采购方提供的餐标、就餐人数、时间、餐具等进行菜肴制作。

2. 食堂人员配置及要求

NO	部门	岗位	人数	岗位要求及职责	备注
1		经理	1	做好与餐饮服务团队协调组织工作、做好与采购人的日常沟通工作；具有高级餐饮经理人、高级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高级食品检验师资格；必须持有中级或以上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和营养师证书。	
2	管理部	仓管	1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有从事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经验，参加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培训，身体健康并具有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配合开展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法律和知识培训；制定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及岗位责任制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检查餐饮服务经营过程的食品安全状况并记录，对检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行为及时制止并提出处理意见；对食品安全检验工作进行管理；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督促患有碍食品安全疾病和病症的人员调离相关岗位；建立食品安全管理档案等。	

3	出品部	厨师	2	负责菜品制作工作、每周菜品创新、审核工作，做好厨房技术指导；要求从事厨师行业 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年龄 55 岁以下，身体健康，品行端正。
		厨工	8	负责对各类原料的宰杀加工熟悉菜谱上各种菜品原材料，并能根据菜品的具体要求，做好有针对性的初加工；负责菜肴的编排、配器和拼摆，确保厨房生产秩序顺畅和菜品质量优良，将烹制好的菜品送至食堂，配合完成每餐的开饭工作，负责食堂就餐区、食堂后厨的保洁；要求从事厨师行业 1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55 岁以下，身体健康，品行端正。

3.实施方式

采取中标人管理模式，即中标人负责提供食堂工作人员，并派驻管理及技术团队管理运营，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监督管理。

(1)中标人派驻团队在管理期间不配合采购人工作要求的，出现问题不配合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人员，中标人应该在一周内提供新的人员供采购人面试，并更换不合格员工，保证食堂服务质量。

(2)中标人配备使用的各类工作人员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工作服以及相关劳保用品由用人单位负责，且需要按用工性质持健康证上岗。须五官端正、身体健康，着装要求整洁整齐，上班穿工作服。每年要定期组织所属人员体检；在招录人员时，要严把健康关、体检关；要求品行端正。

(3)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相关福利由中标人负责，不得违反惠州市社保等相关标准规定，加班费按规定标准以实际加班时间按月据实发放。

4、现场团队应具备严格的考勤制度，并将每月考勤情况向采购人报备。

5、现场人员团队出现入、离职等变动的，需提前10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需征得采购人同意。特殊或紧急情况可电话通知采购人，在人员变动的3天内补办好手续。

6、中标人派遣的员工须按照劳动部门的相关规定规范用工，如发生劳资纠纷，与采购人无关。

7、中标人应制定员工培训计划，使各岗位的工作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素质，并熟悉各项管理规定，能够按照各项管理规定提供高水平的服务。

8、投标人需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公司管理架构与责任体系。
- （2）食堂日常经营管理模式。
- （3）食堂卫生管理制度。
- （4）食堂岗位职责。
- （5）食堂管理制度。
- （6）食堂货物商品卫生安全管理。
- （7）餐具清洗区管理。
- （8）食堂工作人员奖惩制度等内容。

9、投标人需提供应急方案，应急方案要完整可行，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突然停电、停水、设备故障等及其他突发情况的应急方案，应急机制包括以下内容：

- （1）安全应急管理组织机构健全。
- （2）按规定配备专职应急管理工作人员具体负责的应急管理工作。
- （3）应急预案需有安全风险、事故类型和应急指挥体系与职责、监测预警、力量编组、处置程序、救援措施、保障要求等内容。

（五）安全要求

1、中标人须做好安全用水、用火、用电、煤气等工作，须服从采购人的监督和检查。

2、中标人为食品卫生安全直接责任人，须严格把好食品卫生安全关。中标人须做好食品留样等常规安全手续并做好存档资料工作。服务期间，因食堂食品安全造成的且经食品药品监督部门检查认定或卫生行政部门检验鉴定确认是中标人的责任所引起的食品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责任和支付全部罚金及一切费用，且采购人有权视情况考虑是否取消中标人的服务资格。

3、中标人要有针对不可抗力情况，如停水、停电等情况进行如何响应的方案，投标时提交各项保障措施；采购人有紧急任务需中标人提供服务的，中标人须无条件响应，具体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六）验收考核

- 1、由学校负责具体实施；
- 2、考核工作采取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

3、餐饮服务验收考核按季度进行。根据收回调查问卷的平均得分评定中标人的服务工作评价，其中得分 ≥ 85 的评价为很满意； $85 > \text{得分} \geq 70$ 的评价为满意； $70 > \text{得分} \geq 60$ 的评价为基本满意；得分 < 60 评价为不满意；

4、若中标人当期的服务工作评价为基本满意，采购人将要求中标人在一周内完成整改，如逾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采购人将扣除中标人当月的餐饮服务费的1%；

5、若中标人当期的服务工作评价为不满意，采购人将扣除中标人当月的餐饮服务费的2%，并在一周内完成整改。逾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将扣除中标人当月的餐饮服务费的5%；

6、若中标人在一个年度内出现连续两次服务工作评价为不满意，采购人有权随时终止合同，且不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验收考核范围暂按《餐饮服务质量验收考核表》进行考核，采购人有权在餐饮服务合同规定的餐饮服务范围内修改。

餐饮服务质量验收考核表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情况	得分
食品安全管理 (18分)	食品安全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环境卫生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服务人员卫生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出品管理 (40分)	出品变化多样、 符合师生口味 (20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13分) 满意 (18分) 很满意 (20分)	
	营养健康、 搭配合理 (20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13分) 满意 (18分) 很满意 (20分)	
服务管理 (18分)	出品准时、食材检 测、食品留样无死 角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仪表仪容无投诉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服务热情、主动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综合管理 (24分)	无投诉事件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无重复问题发生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双方沟通顺畅、定期主动总结问题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经营合法 证照齐全 (6分)	不满意 (0分) 基本满意 (3分) 满意 (5分) 很满意 (6分)	
考评结果	总分100分，得分情况		

说明：

1. 评分表满分100分，每个评分项均按实进行打分评价；
2. “分数合计”为各评分项的得分之和；
3. 计分标准：得分 ≥ 85 的评价为很满意； $85 > \text{得分} \geq 70$ 的评价为满意； $70 > \text{得分} \geq 60$ 的评价为基本满意； $\text{得分} < 60$ 评价为不满意。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 1、标的提供的时间：本项目的服务时间期限为 1 年，具体细节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 2、标的提供的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3、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4、采购资金支付：

(1) 中标单位每月按照采购人验收的实际数量和双方规定价格开票，结算时，双方对当月供应金额核对无误后，由采购人依据相关的财政支付程序向中标单位付款。

(2) 中标单位每月 5 日前需提供上月配送结算清单送采购人核对，10 日前采购人依照对账结果一次性支付上月货款。

(3) 中标单位需开具国家正式发票。中标单位按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开具发票。

5、验收要求：

(1) 每月综合考核服务满意度满分为 100 分，合格标准为 80 分，满意度低于 80 分的每下降 1%扣除当月结算金额的 1%。一年内累计出现低于合格满意度次数超过 6 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2) 中标单位需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 次月未作出整改的, 采购人将发出警告信 1 次, 连续因同一问题发出警告信 3 次, 采购人有权终止其供货资格, 直至中标单位完成整改, 采购人验收通过为止。

(3) 提前终止供货服务的一周前, 需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6、履约保证金: 无

7、联合体投标: 否

8、合同履行期限为: 本项目的服务时间期限为 1 年, 具体细节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9 食材市场价格的确定

1、优先以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惠州市“菜篮子” (<http://jhj.huizhou.gov.cn/zyspjggs/index.html>) 价格为基准价。市场价格=销售基准价格×(1-中标优惠率)。

★2、未在惠州市“菜篮子”列明的商品, 中标人每月一日组织市场调查确认次月的市场价格, 选三家商铺同商品定价的平均值为销售基准价格。市场调查结果提交给采购人进行复核, 或者平均双方市场调查结果作为基准价。市场价格=销售基准价格×(1-中标优惠率)。即下月初至下月底的供货价。(提供承诺函)

3、以上方式无法确定价格时, 经双方协商后, 共同市场询价, 书面确认。

4、如遇恶劣天气(主要以台风为主)期间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时, 由中标人视情况提前提出书面申请进行市场调查, 确定此期间的食材配送服务市场价格, 再按中标优惠率确定此期间的供应价。供应商投标时应充分考虑节假日和气候原因对食品价格的影响。

10、报价要求:

(1) 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内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费用不管是否在投标人报价书中单列, 均视为投标总价中已包括该费用。

(2) 各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填报,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方式报价, 投标报价以大写为准, 小写保留两位小数。

11、结算方式:

本项目按实际食材配送验收结算, 以 15 天为一个定价周期, 由采购人和中标人确认, 价格不能高于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惠州市“菜篮子”价 (<http://jhj.huizhou.gov.cn/>), 价格包含产品价格、运输、装卸、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价格精

确到分。

12、服务要求

供应商供应的各类食品需符合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所供食品优质新鲜，符合卫生防疫部门、检验检疫部门的检验指标，并有完整的销售合格证明文件。供应商供应的蔬菜需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2763—2016》的规定。供应的粮油、肉类、蛋类、鱼类、副食品等其他食品，需符合采购人提出的要求和质量标准。供应商在每次送货时，要将供应商品的卫生检验报告随同供货清单校验采购单位，如出现质量问题或保质期不足的情况，按照需求书要求进行不同程度的处理。若出现食品安全事件，经市场管理部门、卫生部门鉴定为供应商责任的，供应商需承担全部责任，为保障食品安全，本项目要求供应商需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

13、售后服务：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按质提供合格的食材。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出现服务质量问题，中标方应尽快完善并修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1) 中标单位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签订供货合同的事宜。

(2) 中标单位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单位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货物供货、运输、仓储保管、验收及相关服务等。

(3) 所提供的物品、食品需是合格的、有生产许可证、在保质期内的，如出现质量问题或保质期不足的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所提供的物品或食品。

(4) 因产品的质量或产地等问题发生争议，采购人或中标单位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惠州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规定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规定的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单位承担，并需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投标人需有专人负责货品供应事宜，按照约定及时响应需求，安排配送，并承担相应的售后服务。

(6) 非用户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由中标单位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7) 投诉处理：如中标单位的供货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人调查取证并知会中标单位，确认中标单位是否违反合同要求，如第一次违反要求则给予中标单位书面警告，第二次中标单位则按当天总货款金额的 50% 支付违约金给采购人，第三次则取消供

货资格。

(8) 每辆配送车需至少配备一位物流人员,为投入本项目的全部工作人员购买社会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等,提供健康证。并提供一条可即时反应的服务热线。

(9) 供货单位需做好工作人员的健康晨检工作,如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患病或有体外损伤,危及食品安全的,需更换健康的工作人员。

14、中标单位履约期间服务承诺

(1) 中标人需附品牌或正规肉联厂肉类采购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相关负责人联系方式等材料。

(2) 每月综合考核服务满意度满分为 100 分,合格标准为 80 分,满意度低于 80 分的每下降 1%扣除当月结算金额的 1%。一年内累计出现低于合格满意度次数超过 6 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 中标单位需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次月未作出整改的,采购人将发出警告信 1 次,连续因同一问题发出警告信 3 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其供货资格,直至中标单位完成整改,采购人验收通过为止。

(4) 提前终止供货服务的一周前,需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采购包 2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

1、标的提供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以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2、标的提供的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4、结算方式:

按月结算,采取一月一结的形式结算给中标人。采购人按照月支付服务费,自收到正式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指定的账户支付款项。

5、售后服务: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按质提供合格的派遣人员。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出现服务质量问题,中标方应尽快完善并修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6、验收要求:

(1) 由学校负责具体实施;

(2) 考核工作采取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

(3) 餐饮服务验收考核按季度进行。根据收回调查问卷的平均得分评定中标人的服务工

作评价，其中得分 ≥ 85 的评价为很满意； $85 > \text{得分} \geq 70$ 的评价为满意； $70 > \text{得分} \geq 60$ 的评价为基本满意；得分 < 60 评价为不满意；

(4) 若中标人当期的服务工作评价为基本满意，采购人将要求中标人在一周内完成整改，如逾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采购人将扣除中标人当月的餐饮服务费的 1%；

(5) 若中标人当期的服务工作评价为不满意，采购人将扣除中标人当月的餐饮服务费的 2%，并在一周内完成整改。逾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将扣除中标人当月的餐饮服务费的 5%；

(6) 若中标人在一个年度内出现连续两次服务工作评价为不满意，采购人有权随时终止合同，且不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 验收考核范围暂按《餐饮服务质量验收考核表》进行考核，采购人有权在餐饮服务合同规定的餐饮服务范围内修改。

7、履约保证金：无

8、联合体投标：否

9、合同履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以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10、报价：

(1) 包组 2 项目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实行合同总价包干方式，投标人须对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2)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主要包含：运营成本费、人员工资、加班工资、保险、税金、临时增派人员工资与不可预见的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到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包含在内）。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

2.2 “监管部门”是指：**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纪检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项目中标(成交)服务费乙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收取。在采购结束后，乙方向本项目经甲方确定的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1) 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中标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当天向招标公司交纳中标费。

中标服务费现金递交或汇入以下帐号：

开户银行：建行 惠州 广场支行

帐号： :4400 1718 1350 5300 4190

采取转账形式的，报价人应在进帐单或汇款单合适的地方注明该款项用途（即为何项目的中标服务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书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价。。

11.3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4)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递交或到投标截止时间仍未到达代理机构账户的，将视为不符合保证金递交规定。

16.3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0 元。

16.4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选择下列方式递交，在投标时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与开标一览表复印件装入同一单独信封密封提交：

投标人采用转账汇款方式的，需从投标人帐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以下帐户：：

投标保证金专用户：

开户名称：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惠州广场支行

账号：44001718135053004190

供应商在进帐单或汇款单合适的地方注明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和供应商单位名称（单位名称可以缩写）。

- 16.5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 16.6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6.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6.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一起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 (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九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

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本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负偏离的。
- 9)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4.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

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评委会将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推荐前两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确认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的或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资格，采购人可以按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六、质疑

28.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 合同的履行

30.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30.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 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技术商务分权重为 90%，价格部分权重为 10%。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采用综合评分法，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安装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招标的政令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由 5 位评委组成，包括：用户代表 1 人和专家 4 人。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

33.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步审查：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7	特定资格条件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11	投标人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

	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7	特定资格条件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8		<p>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p>
9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p>
10		<p>本项目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2.5 资格条件承诺函”)。</p>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如果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并提供缴纳凭证，否则无需提供	如果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并提供缴纳凭证，否则无需提供
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投标函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投标函
3	投标文件没有无效签署的	投标文件没有无效签署的
4	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方式、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且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方式、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且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5	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的，如设定最高限价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的，如设定最高限价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6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没有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的规格、技术标准、采购数量	评标委员会认为没有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的规格、技术标准、采购数量
8	若招标文件中有★号条款和指标的，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若招标文件中没有★号条款和指标的，则无需响应	若招标文件中有★号条款和指标的，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若招标文件中没有★号条款和指标的，则无需响应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没有串通投标情形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没有串通投标情形
10	投标文件未附带有采购人依法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文件未附带有采购人依法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如果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并提供缴纳凭证，否则无需提供	如果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并提供缴纳凭证，否则无需提供
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投标函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投标函
3	投标文件没有无效签署的	投标文件没有无效签署的
4	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方式、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且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方式、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且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5	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的，如设定最高限价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的，如设定最高限价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6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没有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采购数量	评标委员会认为没有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采购数量
8	若招标文件中有★号条款和指标的，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若招标文件中没有★号条款和指标的，则无需响应	若招标文件中有★号条款和指标的，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若招标文件中没有★号条款和指标的，则无需响应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没有串通投标情形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没有串通投标情形
10	投标文件未附带有采购人依法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文件未附带有采购人依法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二) 详细评审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1、报价得分 10.0 分 2、商务部分 25.0 分 3、技术部分 65.0 分
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 (10.0 分)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中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下浮率最高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人价格得分=（1-评标基准下浮率）÷（1-投标人投标下浮率）×价格所占权重（10%）×100。
商务部分 (25 分)	获得体系认证 (5 分)	根据投标人具有（1）有效期内国际标准化组织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有效期内国际标准化组织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4）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5）有效期内的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证书得 1 分，本项满分为 5 分；（投标人提供以上有效期内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才能得分）
	同类业绩 (1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自 2021 年 1 月至今同类业绩进行评分。投标文件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得 3 分，得至满分 15 分为止。提供相应合同复印件（投标文件无提供这些同类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不得分）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5 分)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分，部分满足条件得 1 分
技术部分 (65 分)	食品质量配送要求 (6 分)	投标人根据食品质量配送要求提供承诺响应方案进行评分。优得 6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无得提供方案不得分）
	食品供应链场地要求 (6 分)	根据本项目食品供应链要求，按投标人具有蔬菜、家禽养殖基地等情况进行评分；优得 6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无不得分。（自有基地的需提供产权证明文件，投资合作的需提供合作协议及营业执照，租赁基地的需提供租赁合同及营业执照，无提供不得分）
	检测能力要求 (5 分)	根据本项目食品安全要求，投标人提供检测（分析）设备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评分。每提供一台设备得 1 分，本项最高得分 5 分，无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需提供设备购买合同及发票证明，无提供无提供不得分）
	配送运输能力要求 (6 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运输车辆情况进行评分。投标人提供 3 辆或以上车辆（至少 1 辆冷藏车）保障采购人的货物运输为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 6 分；投标人提供 2 辆车辆（至少 1 辆冷藏车）得 4 分，无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需提供自有车辆行驶证，租赁车辆需提供租赁合同及车辆行驶证）
	仓储要求	根据投标人提供自有或租赁冷库为满足采购需求进行评分。

	(6分)	投标人提供租赁冷库的合同、冷库彩色照片及近三个月委托消毒检疫记录、发票得1分；投标人提供自有冷库建设合同、冷库照片及近三个月委托消毒检疫记录、发票得3分；（投标人无提供冷库建设合同或租赁合同、冷库照片及近三个月委托消毒检疫记录、发票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仓储管理方案、制度的合理、有效性、规范性进行评审；优得3分；良的2分；一般得1分（无提供不得分）
安全保障综合情况要求（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安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方案，包括质量管理体系、环境卫生管理制度、配送服务制度、车辆运输管理方案、人员培训制度及售后服务制度等各项质量保障制度。评委会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优得10分；良得6分；一般:2分；无得0分（投标文件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人员配置要求（6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拟派不少于1名项目负责人和10名的项目实施人员进行评分：提供得6分，无提供不得分（须提供本项目拟派出人员在本单位购买社保记录（开标当月前近三个月在其单位的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人员有效期内的健康证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才能得分）
配送服务方案（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合理性、实施计划全面、完善的配送服务方案进行比较和评价。优得10分；良的6分；一般得2分（投标文件无提供服务方案不得分）
服务应急响应预案（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突发情况和事件制定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服务应急响应预案进行比较和评价。优得10分；良的6分；一般得2分（投标文件无提供服务应急响应预案不得分。）

采购包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1、报价得分 10.0 分 2、商务部分 25.0 分 3、技术部分 65.0 分
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15.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2020年1月至今同类业绩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得3分，得至满分15分为止（同类业绩是指中标通知书或劳务派遣合同，投标人可以复印中标通知书或劳务派遣合同的关键页面。投标文件无提供这些同类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不得分，投标人提供业绩的原件备查）

	拟派食堂经理 (5.0分)	拟派1名为其已经购买了社保的人员作为本项目食堂经理，其必须持有中级或以上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和营养师证书。全部满足，得5分，不满足不得分。 注：须提供以上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及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没有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拟派人员 (食堂经理除外) (5.0分)	投标人拟派人员(食堂经理除外)具有中/西式烹饪师、中式烹调师或厨师证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以上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及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没有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技术部分	服务方案 (15.0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拟定的服务方案，包括对本项目岗位职责说明、薪酬方案、废弃油脂和餐余垃圾处理情况、消防安全等管理措施和后续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评分。方案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得15分；方案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10分；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5分；无提供不得分。
	食品烹饪安全保证 (10.0分)	根据食品烹饪流程、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等进行评审：食品、熟制品烹饪、存放方案，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得10分；食品、熟制品烹饪、存放方案，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8分；食品、熟制品烹饪、存放方案，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不能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食谱方案 (10.0分)	食谱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10分；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 (10.0分)	人员培训计划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要求的，得10分。 人员培训计划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6分。 人员培训计划不能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3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人员培训方案的得0分。
	食堂维护方案 (10.0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食堂设施(包括食堂厨具、备用厨具、食堂水电、食堂加工机械等设施)维护方案进行评审： 1. 方案详细，全面，合理的，得10分。 2. 方案较详细，较全面，较合理，得8分。 3. 方案基本详细，基本全面，基本合理的，得4分。 4. 方案不详细，不全面的，得2分。 注：无提供不得分。
	应急预案 (10.0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停水停电、食物中毒、消防安全等)进行评审： 1. 涵盖上述所有内容且对应急预案详细，全面，合理的，得10分。 2. 涵盖上述所有内容且对应急预案较详细，较全面，较合理的，得6分。 3. 涵盖上述所有内容且对应急预案不详细，不全面的，得3

		分。 注：无提供不得分。
--	--	-----------------

（三）计算总分

4.1 每个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每部分得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 技术商务得分为各评委所评该部分的平均值。

4.3 按评标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出各有效投标的名次。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委会将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推荐前两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确认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的或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资格，采购人可以按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根据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年_月至__年_月止。

五、付款方式

1.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内付款：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一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 %）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

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 ），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日内付给乙方。

4.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投标文件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四、技术部分
- 五、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2.1 开标一览表

2.2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市（县、区）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	人民币 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的合格性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2.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 ）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方式填写。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凭证的要素一致，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保证金递交凭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2. 采购人在中标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的投标保证金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符合_____（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劳务服务）
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具体包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我司参与本项目非联合体投标，且我司承诺如中标后不会对本次招标的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
7. 我司承诺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且没有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三、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四、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五、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 1、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2、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若招标文件中无“★”项要求的，则投标文件中应该做文字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服务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0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 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二、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中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若招标文件中无“★”项要求的，则投标文件中应该做文字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 偏离)	偏离简 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二、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采购包 1（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食材配送）

5.1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内容	下浮率	服务期限	备注
	_____ %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包 2（惠州仲恺高新区第四中学食材配送及劳务服务-劳务服务）：

5.1.2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限	备注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分项报价合计（大写）人民币					元整（¥		元）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二、依法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采购人合法权益；

三、严格保守政府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四、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和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各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以及优良的售后服务；

五、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六、主动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